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OHAI BANK CO., LTD.**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68)

**監事辭任及建議委任外部監事**

**監事辭任**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

1. 本行監事會(「監事會」)接獲刁欽義先生(「刁先生」)的辭呈，根據《銀行保險機構公司治理準則》相關規定，外部監事在一家銀行保險機構累計任職不得超過六年，刁先生辭任本行外部監事(「監事」)及監事會監督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經監事會審議批准，刁先生之辭任自2024年5月28日起生效；及
2. 監事會接獲齊二石先生(「齊先生」)的辭呈，根據《銀行保險機構公司治理準則》相關規定，外部監事在一家銀行保險機構累計任職不得超過六年，齊先生辭任本行外部監事及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經監事會審議批准，齊先生之辭任自本行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新任外部監事之日起生效。在此期間，齊先生仍將繼續履行外部監事及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職責。

刁先生及齊先生均已分別確認彼與董事會及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其辭任之任何事宜須知會本行股東(「股東」)、債權人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董事會及監事會對刁先生及齊先生任職期間為本行發展做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 建議委任外部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經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核，監事會建議委任杜慧濱女士（「杜女士」）為本行第五屆監事會外部監事、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任期自本行股東大會選舉其擔任本行第五屆監事會外部監事之日起至本行第五屆監事會換屆完成之日止。

杜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杜慧濱女士，1977年出生，教授，博士研究生學歷。曾任天津大學管理與經濟學部副主任，現任天津大學管理與經濟學部主任，中國系統工程學會生態環境系統工程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能源資源系統工程分會常務委員，中國「雙法」研究會低碳發展管理專業委員會常務理事、能源經濟與管理研究分會常務理事，天津系統工程學會秘書長等。

除上文披露者外，杜女士於過去三年並沒有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或有任何其他重要委任及資格。除上文披露者外，杜女士與本行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無其他關係。

待股東大會批准後，杜女士將與本行訂立一份服務合約，杜女士之任期自本行股東大會選舉其擔任本行第五屆監事會外部監事之日起至本行第五屆監事會換屆完成之日止。杜女士擔任本行外部監事期間，將從本行領取外部監事津貼每年人民幣350,000元（稅前）。

此外，杜女士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本行股份權益。除本文披露者外，並無有關杜女士的委任事宜須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作出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承董事會命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王錦虹  
董事長

中國 • 天津  
2024年5月28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錦虹先生、屈宏志先生、杜剛先生及趙志宏先生；非執行董事歐兆倫先生、元微女士、段文務先生、胡愛民先生及張雲集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毛振華先生、遲國泰先生、牟斌瑞先生、謝日康先生、朱寧先生及岑紹雄先生。